

**江苏易实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汽车高压连接器屏蔽罩
及空气悬挂扣押支撑环技术改造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23年3月，江苏易实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江苏易实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汽车高压连接器屏蔽罩及空气悬挂扣押支撑环技术改造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并对照环保部《关于规范建设单位自主开展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的通知（征求意见稿）》环办环评函（2017）1235号文件精神，严格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和审批部门审批决定等要求，组织相关单位和专家对本项目进行验收，提出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该项目位于南通市太平北路1018号，属技改项目，项目建成后，预计可实现年产汽车高压连接器屏蔽罩800万只、空气悬挂扣押支撑环300万个的生产能力。本技改项目不增加建筑面积，新增加员工25人，年工作260天，一班制，每班工作8小时，年工作2080小时。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该项目于2023年8月编制完成《江苏易实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汽车高压连接器屏蔽罩及空气悬挂扣押支撑环技术改造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2023年9月环评报告表通过了南通市崇川区行政审批局的审批，审批文号为：崇行审批（2023）137号。项目批准后公司对照环评要求和环评批复要求配套、完善建设了相关的污染防治设

施，并完成了项目生产设备与配套的环保设备的建设与调试。项目从立项至调试过程中无环境投诉、处罚记录。

（三）投资情况

项目实际总投资 2000 万元人民币，环保投资 15 万元人民币。

（四）验收范围

本次验收范围为汽车高压连接器屏蔽罩及空气悬挂扣押支撑环技术改造项目所涉及的公用工程、环保工程、污染物排放等工程建设及运行情况。

二、工程变动情况

江苏易实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汽车高压连接器屏蔽罩及空气悬挂扣押支撑环技术改造项目已建成。对照重大变动判定标准参照（环办环评函 2020【688】号）等文件，本项目在实施过程中环境影响不存在重大变动。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一）废水

本技改项目投入运行后，无工艺用水，本项目用水主要为员工生活用水，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经市政管网进入南通市观音山水质净化有限公司处理达标后排放。原有项目清洗废水经沉淀池、过滤器处理与经化粪池处理达接管标准后的生活污水一同排入太平路污水管网，进入南通市观音山水质净化有限公司处理后达标排放。

（二）废气 废气主要为机械加工过程中产生的非甲烷总烃（油雾），经油雾分离器处理后无组织排放。激光焊接过程中产生的接颗粒物，经移动烟尘净化器处理后无组织排放。

（三）噪声

项目噪声主要来源于多工位组合机床、数控车床、超声波清洗机、清洗机等设备。项目所有设备均布置在厂房内，同时优化设备配置和生产布局，高噪声设备尽量布置在生产车间中央，以减轻对其的影响。选用低噪声设备，在设备底部设置减振垫。加强设备的日常维护，保证设备的正常运行，来降低噪声对周围环境的影响。

（四）固体废物

项目产生的金属下脚料、金属屑等金属废料集中收集后进行出售，废机油收集后委托有资质的单位进行处置，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清运，固体废弃物零排放。

（五）辐射

无。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一）环保设施处理效率

1. 废水治理设施

本技改项目投入运行后，无工艺用水，本项目用水主要为员工生活用水，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经市政管网进入南通市观音山水质净化有限公司处理达标后排放。原有项目清洗废水经沉淀池、过滤器处理与经化粪池处理达接管标准后的生活污水一同排入太平路污水管进入污水处理厂处理。

2. 废气治理设施 废气主要为机械加工过程中产生的非甲烷总烃（油雾），经油雾分离器处理后无组织排放。激光焊接过程中产生的接颗粒物，经移动烟尘净化器处理后无组织排放。

3. 厂界噪声治理设施

项目所有设备均布置在厂房内，同时优化设备配置和生产布局，高噪声设备尽量布置在生产车间中央，以减轻对其的影响。选用低噪声设备，在设备底部设置减振垫。加强设备的日常维护，保证设备的正常运行，来降低噪声对周围环境的影响。

4. 固体废物治理设施

项目产生的金属下脚料、金属屑等金属废料集中收集后进行出售，废机油收集后委托有资质的单位进行处置，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清运，固体废弃物零排放。

5. 辐射防护设施

无。

（二）污染物排放情况

1. 废水：生活污水 COD、SS、氨氮、总磷、总氮、PH 值排放浓度均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中三级标准、《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31962-2015）表 1 中 B 级排放标准。

2. 废气：无组织颗粒物、非甲烷总烃排放浓度达到《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2/4041-2021）表 3 标准，厂内无组织非甲烷总烃排放浓度达到《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 37822-2019）中相关标准限值。

3. 厂界噪声：项目厂界噪声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4 类标准，其余区域厂界噪声符合《工业企

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 类标准》。其余区域厂界噪声符合。

4. 固体废物

项目产生的金属下脚料、金属屑等金属废料集中收集后进行出售，废机油收集后委托有资质的单位进行处置，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清运，固体废弃物零排放。

5. 辐射

无。

6. 污染物排放总量

本项目无总量控制指标。

五、验收结论

按照《关于规范建设单位自主开展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的通知（征求意见稿）》要求，验收组对“汽车高压连接器屏蔽罩及空气悬挂扣押支撑环技术改造项目”进行了逐一核查，对照环评报告、审批意见及验收监测报告，形成如下验收结论：

本项目建设内容符合环评要求，落实了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及其批复要求，配套建设了相应的环保设施，水、气、声、固废监测数据达标，达到审批要求（详见江苏金麟技术检测鉴定集团有限公司23HJ01208号监测报告）。该项目在营运期间，不存在因固体废物、噪声污染等被周边居民或企事业单位投诉的情况，不存在环境违法行为及其他处罚情况。本企业一般固废合理处置，生活垃圾委托环卫部门处置，废机油收集后委托有资质的单位进行处置，各类固废基本按

照要求进行处理或贮存。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号）及重大变动判定标准参照（环办环评函〔2020〕688号）等文件，专家验收组审核认定本项目建设过程中无重大变动。因此，对照自主验收的要求，验收组一致认为汽车高压连接器零件及工业紧固件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环保竣工验收合格。另外，对本项目提出如下建议：做好例行环境监测，确保各类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

江苏易实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4月9日

沈建富

张云

马明娟

江苏易实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汽车高压连接器屏蔽罩及空气悬挂扣押支撑环技术改造项目、

汽车高压连接器零件及工业紧固件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组名单

2024年4月9日

参会单位	单位	姓名	电话	身份证号码
建设单位(组长)	江苏易实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张洪洪	13952956121	360111196707060052
建设单位(副组长)	江苏易实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张洪	18662931886	320602198702270029
环评单位	江苏智环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江苏秉德安全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江均	13306299115	320602195510240538
设计及施工单位				
监测单位	江苏金麟村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高明	13961003910	500235790908286818

验收专家	单位	职称、职务	电话	身份证号码
沈德富	南通市环境学会	研高	1396297200	320602195406112516
张云	南通水利学会	正高	13814707612	320682198309246147
马时前	南通市环境学会	文工	18015229115	320602195707082541